

## 道在平常日用中

(印順導師《華雨集第四冊》p.269~p.279)

【「妙雲華雨選讀」講義 08】

釋貫藏 敬編 2012/1/31

### 目次<sup>1</sup>

道在平常日用中.....	1
一、引言：道在平常日用中，就是修學佛法而能起「軌範身心，淨化身心，達到解脫身心」.....	1
二、總說正知正行：佛法是「一般人能知能行——基於人間正行」而通向究竟的正法.....	2
三、別詳正知正行.....	3
(一) 正知.....	3
1.佛從因緣相生、相依存的理法，去理解世間，處理世間.....	3
2.有正見就有正信：「從正知以引生淨信」，是「入佛之門」.....	3
3.佛法正義的精要提示，是非常切要；那些更能應用於現實，也是值得注意.....	5
(二) 正行.....	6
1.行，是以「(從正見而來的)淨信」為出發.....	6
2.戒(「性善」，「數習」所引發的性善)，是聖道的基礎.....	6
3.定慧修證，是不能離信戒而有所成就.....	7
(1) 依戒修定，是合理的向上進修，如順水行舟，容易到達.....	7
(2) 平等空性的體悟，不是無信、無戒者所能成就的.....	7
(3) 信與戒，人人都在說，而其實並不如一般所想像的.....	8
四、總結：佛法本來「平實可行」，而「賢者過之，愚者不及」，所以佛法一天天「在興隆中墮落」.....	8

## ——本文<sup>2</sup>——

### 道在平常日用中

一、引言：道在平常日用中，就是修學佛法而能起「軌範身心，淨化身心，達到解脫身心」

菩提樹創刊以來，已屆三十周年。在佛教的雜誌界，朱斐居士專心於這份月刊，為菩提樹服務了這麼久，實在是希有難得的。逢此三十周年，擬出「紀念特

<sup>1</sup> 案：凡「加框」者，皆為編者所加。

<sup>2</sup> 案：1、凡「首行未空二格的段落」，在印順導師的原文中，皆屬「同一段落」。  
2、印順導師原文，若為編者所略部分，以「…〔中略〕(或〔下略〕)…」表示。  
3、文中「上標編號(如：<sup>(1)</sup>)」，為編者所加。  
4、梵巴字未引出。

輯」，並以「如何使佛法普遍應用於日常生活中」為主題。這一主題，對於佛法，對於現代的中國佛教，是非常切要，應時應機，是值得向佛教界鄭重提出的。

我們知道，釋尊所開示的佛法，與重信的神教不同，是理智的、德行的、人本的宗教。所以佛法的內容，不外乎軌範身心，淨化身心，達到身心解脫自在。信佛學佛，不是向外追求（物欲與神力救濟），而是從自己身心的修治出發，實現自利與利他的理想。

如能依著佛法去信受奉行，當然會普遍應用於日常生活中。佛法的信修，一定會知見正確，動機純正，智慧與慈悲的不斷增進。<sup>3</sup>

不過，佛法在長期流行中，從印度到中國，或是為了適應世俗，或是方便的曲引鈍根，佛法傾向於神秘的、形式的、知識的；學佛者的解行，漸漸有了與日常生活脫節的現象；這實在是值得大家重視的問題！

要知道「佛法普遍應用於日常生活中」，並不等於：天天忙著誦經、禮懺、放焰口；日日研究經典，講經、著作、念佛、持咒、素食、放生；到處參加法會，布施功德；或修建寺院，辦學院，辦文化慈善事業；住茅蓬修行……。

這些，可能與佛法相應，也可能是徒具形式。從現代中國佛教來說，上面這些活動，並不太少，而念佛、持咒，建大寺、大佛，近二十年來特別風行。

佛法的信受奉行，應生起軌範身心，淨化身心，或進而達到身心解脫自在的德用。即使是弘法利生，從事文化、慈善、教育、國際佛教活動，如自身忘失了這一真實意義，也還不能說是「佛法普遍應用於日常生活中」的。此地此時，提出這「如何使佛法普遍應用於日常生活中」一題，我認為值得佛教同人重視的！

## 二、總說正知正行：佛法是「一般人能知能行——基於人間正行」而通向究竟的正法

<sup>3</sup> 印順導師《教制教典與教學》p.191～p.192：

佛法的每一行門，在實行起來，是否能行之有效，逐漸深入，不只是行法的本身問題。依佛法說：知見（理解）必須正確，意樂（動機）必須純潔，趣向（目的）必須中正，方便（修持的技巧）必須善巧。如這四者而有問題，不但修行不會達成理想，還會引起副作用！如曾聞思修學佛法，應引發正見，主要是深信因果，明辨善惡邪正。務使修行的動機純潔，目的正確。以念誦而論，念誦的方便，更為重要。

一般教化的，只是勸人信仰，教人念誦，並不使人生真實信心，如法持誦。「信以心淨為性」，如真的生起信心，一定是淨善心現前，不善煩惱消退。能這樣念誦，與佛法自有親切之感。一般但有信心的名目，缺少信心的實際，卻自以為這樣就是信，就是修行，就大有利益了。

好多人向我訴說：起初學習念誦，妄想還不太多；等到念誦純熟，妄想可越來越多了！用功的時間並不短，而依然故我，進益有限，問題到底在那裡呢？問題在只知念誦，不知方便。初學習時，全心全意去持誦，所以妄想不多。但當念誦時，不知學習攝心、等心，以為多念就好，不專不切，不能攝持心念，習以成性，達到心意明淨而寧定。這樣，等到念誦純熟了，口頭是一片經聲、佛號，心裡卻妄想連綿，另有一套。這樣的成了習慣，那雖然日常行持從來不斷，而念佛的並不能一心不亂，持咒的也不能感應道交，禮懺的業障難消。

我想，曾於經論而有聞思的，對這些問題，總會有些理會。能將所學而應用於念誦，一定能生多功德，不再是口頭喃喃，類同鸚鵡學語了！

「使佛法應用於日常生活中」，也就是修學佛法，能起軌範身心，淨化身心，解脫身心的德用。佛法不是虛玄莫測的理論，神奇怪僻的事行；佛所開示的，是一般人所能知能行的。

佛說：「我所說法如爪上塵，所未說法如大地土」。這是說：佛只開示基於人生正行而通向究竟的正法；世間有更多的理論與事行，即使有益於世間，因無關於修治身心以趣向解脫的理想，佛是存而不論的（自有人去發揚。如經中說到，那是適應世間的世間善法）。

佛直就人類（眾生）的身心，指出迷妄流轉與如實解脫的可能，激發誘導人去持行。佛說五蘊、六界、六處法門，都不外乎身心（通於器界），從不同立場而作不同的分別。

佛法可分知與行，而知是行的始導，也是行的完成（知與行不可分離）。

### 三、別詳正知正行

#### （一） 正知

##### 1. 佛從因緣相生、相依存的理法，去理解世間，處理世間

說到「知」，即經說「正見」、「正思惟」、「正觀」、「如實知」等。身心——以心識為主導的身心活動，無論為對自己、對他人（眾生）、對物質世間；或現在，或從現在到過去，從現在到未來，佛說：一切「從緣生」，「我論因說因」。佛從因緣相生、相依存的理法，去理解世間，處理世間。

依緣起說法：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；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」，所以不落兩邊（極端），而開示不有不無，不常不斷，不一不異，不來不去，及不生不滅的中道。凡從緣而生起的，必歸於滅，所以是「無常」的；無常的不得究竟安穩，所以是「苦」的；無常苦的，所以是「無我」（我是真實、常、樂的）。

眾生不能悟解世間是緣起的，也就不能正知無常、苦、無我無我所，不得解脫涅槃，名為「無明」（無明，簡要分別為「不知苦集，不知苦滅」），一切煩惱由此而來。煩惱依我我所為本：計執我我所的，是「見」；染著我我所的，是「愛」；存我恃我的，是「慢」。

<sup>〔一〕</sup> 依煩惱——自我中心的思想與行為，<sup>〔1〕</sup>如違反緣起的相互依存，損人（他人、他族、他國）利己，是非法，惡行（業）；<sup>〔2〕</sup>如順緣起而互助利人，是法，善行。善行與惡行，能得安樂與苦報。由於不能正知緣起，所以都是不徹底的，是有漏的，生生不已的生死法。<sup>〔二〕</sup>如正見緣起，依法而行，那就無常苦而起「厭離」，無我無我所而能「離欲」（離煩惱），解脫而證「滅」（身心憂苦的止息）。

##### 2. 有正見就有正信：「從正知以引生淨信」，是「入佛之門」

佛法，只是依心識為主導的身心緣起，開示苦集與苦滅的中道。學佛要有此切

要的正見，正見不是知識，而是化正確知識為自己的見地，有正見就有正信。

「信」，「心淨為信」；「如水清珠能清濁水」。一念淨信現前，一定沒有煩惱，沒有憂苦，內心充滿了清淨、安定與喜樂；這樣才是真正的歸信三寶的弟子。

佛法所說的「淨信」，與世俗所說的信，不完全相同。別人（或書中）所說的，承認他是確實的，一般也說是「相信」，這只是確認，如相信「一加一等於二」那樣。還有，對人及所說的話，有好感，有同感，肯接受他所說的，一般也稱之為信仰，如信仰主義，信仰領袖之類，這只是世俗的「順信」。世俗所說的信靈感，信命運，信風水等，都不出於上二類。

佛法所說的「淨信」，是依三寶而起，內心所引發，有清淨、喜樂等感受的。因正知正見而引發，通過理性，所以是寧靜的，雖近於一神教的信心，而不會陷於狂熱的迷妄。

說起來，中國佛教徒是相當多的。多數是信佛及僧——羅漢與菩薩，而信法的似乎不多。

不知法，不信法，所以神佛不分（近來竟有人主張信佛也要信神），對佛、阿羅漢、菩薩，大多數是神秘仰信，以信神那樣的心情去崇信。一方面，信佛及（賢）僧的神力，祈求加被。一方面，多數信眾，為了現生與來世的世俗利益——健康、長壽、富貴、家庭和樂、事業發達、不墮惡道……，而表現為消災免難，植福延壽的宗教行為。

雖可說方便適化，但專重於向外祈求，不向身心檢點，淨信不生，又如何能使佛法普遍應用於日常生活之中？

徹悟緣起而能「厭、離欲、滅」的，在這重物欲而向外馳求的時代，當然不大容易；解了相互依存的緣起法，深信善行樂果，惡行苦果，通於三世的因果必然律，應該是學佛者所能有的信心。善惡業果說，特點是：「自力創造非他力」，「機會均等非特殊」，「前途光明非絕望」，「善惡有報非不定」。<sup>4</sup>

<sup>4</sup> 印順導師《佛法概論》p.94~p.97：

**業感說的價值** 業為奧義書以來的新發見，曾經給人以非常的影響，一直到現在。起初，業與我相結合。到釋尊，從緣起無我觀中，使他淨化完成，契於情理。這是沈浸於耶、回文化者所難得理解的，所以略為解說。

一、**自力創造非他力**：人類在環境——自然、社會、身心中，常覺到受有某種力量的限制或支配，不是自己所能轉移與克服的；於是想像有大力者操縱其間，是神力，是天命等。但人類不能忍受這樣的無情虐待，發出打開現實，改造未來的確信。覺得這是可能轉變的，可以從自己身心——合於因果事理的努力中完成。這確信自己身心行為的價值，即達到否定神權等他力，為「人定勝天」的具體解說。

人類在環境中，雖從來就在自己努力的情況下，獲得自己的一切。但對於不易改轉的自然現象，社會局勢，身心積習，最初看作神力、魔力（魔是神的相對性）的支配，覺得可以從自己對於神、魔等的信虔、服從等中得到改善。這或者以物品去祭祀，禱告即祭祀的願詞、讚詞；或者以咒術去遣召。進一步，覺得這是祭祀與咒術的力量，是自己身心虔敬動作的力量，使神與魔不能不如此。自我的業力說，即從此興起。

善惡業果的深信者，確信基於正見而有的，「合理的行為，成為改善過去，開拓未來的力量」。不怨天，不尤人，「盡自己的努力以向上，不因現在的遭遇（不如意）而動搖離惡行善的決心」。深信因果而應用於日常生活中，就能表顯出佛法的精神。

佛法的三世因果說，傳來中國，一般是似信還疑，存有徼幸、取巧的心理。多數不肯依法而行，從離惡行善的人生正行中去實踐，而中國固有的求籤、看風水（地理）等，嚴重的滲入佛教中，為多數長老、大德所容許。佛教界的向外祈求，以及類似巫術化的低級行為，是迷妄而不純正的。正信三寶，深信因果，是學佛的基礎，所以惟有正信而汰除不純潔的迷信，佛法才能普遍應用於日常生活中。

3. 佛法正義的精要提示，是非常切要；那些更能應用於現實，也是值得注意

---

佛陀使業力從神秘的祭祀與咒術中解放出來，使人類合理的行為，成為改善過去、開拓未來的力量。

二、機會均等非特殊：神教者根原於神的階級性，造為人為的社會階級。什麼上帝選民，什麼婆羅門、剎帝利、吠舍為再生族，強調現前社會的階級性。佛法從業力的立場，徹底反對他，認為人類的種種差別，一切為業所決定。業是在不斷變遷中的，由於現生行為的善惡，種族的優勝者可能沒落，劣敗者可以上昇。所以不否定現前的事實，但並不使現前的情況神化，看作無可挽回。

三、前途光明非絕望：從未來的要求說，人類是於未來存有光明希望的。但神教者為了配合政治優勢——統治的永久起見，編別為神的子孫與不屬於神的子孫。神的子孫得再生；不屬於神的子孫，如印度四姓中的首陀族，沒有信受神教而得再生的權利。他們是一切都完了，永久沒落、幻滅！即使是基督教，能消泯此一限制，但由於神的殘酷性，對於人類一期的死亡，竟宣告他永生天國與永受火獄的判決。不知人類的陷入歧途，或由於社會的惡力，或由於自己的錯誤，本是極為普遍的。陷入歧途甚至造成重大罪惡者，即使無力自拔，也沒有不希望未來的新生。即是死了，兒孫也不安於父祖的沈淪。所以神教者的未來裁判，實充滿了無情的殘酷，違反人類的共同希求。

佛法的業力說，以一切為有情行為價值所成。既成環境的惡劣，由於過去的錯誤，應從現在身心合理努力中去變革。即使是此生無力自拔，但未來的慘運，並非結局而是過程。一切有情在同趨於究竟圓滿的旅程中，無論是落於地獄、餓鬼、畜生，輪迴而不知出路，但終究要在自己身心的改善中，完成解脫。所以三世業感說，予人類以永不失望的光明。

四、善惡有報非懷疑：現生行為與境遇的不必一致，引起一些人對於道德律——為善得福，為惡得禍的懷疑。然而人類向上的善行，到底需要遵行，這不能不對於人生努力向上的行為價值，求得一肯定的著落。<sup>(1)</sup>或者寄託於子孫的禍福，<sup>(2)</sup>或者社會的治亂，<sup>(3)</sup>或者內心的安慰與苦痛。

不過，<sup>(1)</sup>瞽瞍生舜，堯生丹朱，父子間顯然沒有必然的關係。而沒有子女的，豈非毫無著落！<sup>(2)</sup>社會的墮落與進步，確與我們的行為有關。但以此為行為價值的唯一歸著，即不能恰當。而且，地球會毀壞，此地球的人類社會也要一切過去，我們的善行到底能有多大意義！<sup>(3)</sup>如善行、惡行僅招致內心的安慰與苦痛，這過於虛玄！如作惡者以惡行為快心的，豈非即大可以作惡！

所以人類必須行善，不可作惡的價值肯定，都不是這些所能說明的。特別是行善而遭遇不幸時，想以子孫、社會、內心來安慰，決難以滿足一般的要求。這樣，惟有三世業感說，能說明現在行為與遭遇的不一致。「善惡到頭終有報，只爭來早與來遲」。儘可盡自己的努力以向上，不必因現在遭遇而動搖為善的決心。肯定行為價值的業感說，是怎樣的入情入理？！

另參見印順導師《佛法是救世之光》〈論三世因果的特勝〉。

淨信依於正見，正見從正確而深切的認識中得來。佛法的正知，依於聽聞——一起初是釋尊開示，弟子們展轉傳授；等到經典集成，書寫記錄，才有依經（論）而聞法的。

為了法義的明確，經弟子間的長期論辨，形成了體例精嚴的論書，為了應付異教徒的責難，也有深明法義以護持佛法的必要。不過論義的發展，不厭其詳而多少有點煩瑣；部派分化，法義的解說，有了種種的解說不同。更由於佛法長時期的流通，適應時機，方便無邊，無論是印度傳來的，中國古德所宏闡的，都是內容廣大，有義學說理的傾向。

佛法在世間的發展演化，可說是必然而不可免的！但部類繁多，內容複雜，對初學者來說，從什麼經書去直握佛法的心要，依正知而起正信，確是一件為難的事！這樣，也難怪<sup>(1)</sup> 上也者深究而傾向於虛玄，義學成為少數人的佛法；<sup>(2)</sup> 下也者信佛而不知信法（有些信法的，只是信某部經的偉大，持誦以求功德），不免惑於方便，專求現實世俗的利益了！

我覺得，佛世的周梨槃陀伽，愚笨而現證阿羅漢，唐代的慧能，不識字而能深有所悟；依佛法正見而達信智一如的「證淨」，不一定從無邊法義的研究講習中來，只是末世善知識難得，不能不依於經論。

<sup>(-)</sup> 為正法的宏揚，引生正信著想，佛法正義的精要提示（佛法共通的基本法義），應該是非常切要的！<sup>(二)(1)</sup> 同時，經論的講習，以及近代興起的學術化的研究，當然有其存在的價值，但不一定能使人從正解而引生正信，使佛法深入人心，能普遍應用於日常生活之中。<sup>(2)</sup> 尤其是講說者與研究者，為講說而講說，為研究而研究，自身不能因講說研究而引起正信，在學佛的立場，是沒有太多價值的！<sup>(三)</sup> 至於佛法的義理，那些更能應用於現實，也是值得注意的！

## （二） 正行

### 1. 行，是以「（從正見而來的）淨信」為出發

說到「行」，聲聞道是八正道，菩薩道是六波羅蜜與四攝。大概的說，自利行以戒、定、慧為主，利他行以施、戒、忍為主。

在佛法中，行是以（從正見而來的）淨信為出發的。「信為欲依，欲為（精）勤依」：有了清淨信心，會引起願欲，誓願依法而勤行。

三乘道的「歸依」，菩薩道的「菩提心」，都是以信願為體性的。有了願欲（求），立定志向（名為「發心」），就能策發精進，努力實行以求理想的實現。所以，從正知以引生淨信，是一切佛弟子的「入佛之門」。

### 2. 戒（「性善」，「數習」所引發的性善），是聖道的基礎

在修行中，戒是聖道的基礎。一般以為，戒就是（法律那樣的）這樣不可犯，那樣不可以，不知這只是戒的施行項目，不是戒的實質。

什麼是戒呢？梵語尸羅，譯為戒。「尸羅（此言性善），好行善道，不自放逸（作

惡），是名尸羅。或受戒行善，或不受戒行善，皆名尸羅」。戒是「性善」，「數習」所引發的性善。

戒不是一般的善行，是經父母師友的啟發，或從自身處世中引發出來。內心一度的感動、激發，性善力（潛在的）生起，有勇於為善，抗拒罪惡的力量。如遇到犯罪的因緣，內心會（不自覺的）發出抗拒的力量。

「性善」是潛在而日夜常增長的，<sup>(1)</sup>小小違犯，性善的戒德還是存在，<sup>(2)</sup>不過犯多了，戒力會減退（名為「戒羸」）。<sup>(3)</sup>如犯了重大的惡行，性善的力量消失，這就是「破戒」了。

「性善」的戒德，名為「律儀」（也譯為「護」），就是佛法所說的「戒體」。這樣的戒善，沒有佛法的時代，或有法而不知的人，都可以生起的，不過佛法有正見的攝導，表現於止惡行善，更為正確有力而不致偏失吧了！

基於性善的戒德，在日常生活中，身語意行如法。由於生活方式，社會關係，團體軌則不一致，佛法應機而有在家出家等種種戒法，而依此性善力，成就自利利他的功德，實質上是沒有差別的。有了「性善」，雖沒有受戒，或僅受五戒，都可以成為向解脫的道基。如沒有，雖清淨受持比丘戒、菩薩戒，也不一定能種解脫善根。所以出現於內心深處的性善戒，是佛弟子受戒、持戒的要點。

三十年來，我國傳戒的法會是年年有的，雖依法授受，而受戒者能在事相上著力的，就不可多得，這就難怪不能普遍應用於日常生活之中了！

### **3. 定慧修證，是不能離信戒而有所成就**

淨信，是於佛不壞信，於法不壞信，於僧不壞信；性善戒，是聖所愛戒成就。成就這信戒為內容的「四不壞信」，決不退墮，決定向三菩提（正覺）。如進修定慧，那現生就能得解脫。

在佛法中，淨信是入佛之門，戒善是學佛之基，更深一步的定慧修證，是不能離信戒而有所成就的。

#### **(1) 依戒修定，是合理的向上進修，如順水行舟，容易到達**

經上說：「持戒便得不悔，因不悔便得歡悅，因歡悅便得喜，因喜便得止，因止便得樂，因樂便得定」。依戒修定，是合理的向上進修，如順水行舟，容易到達。修定的先要「離（五）欲及惡不善法」，也就是這個意義。有些修習禪定的，為了身體健康，為了神秘感受……，不離欲染，不斷惡法，多在氣息、身體上專注觀想，即使一心相續，能夠不流於邪定，落入魔王眷屬，已經難得了，這不是佛法所要修的（有漏或無漏的）淨定。

#### **(2) 平等空性的體悟，不是無信、無戒者所能成就的**

說到慧悟，龍樹說：「信戒無基，憶想取一空，是為邪空」。平等空性的體悟，豈是無信、無戒者所能成就的！

**(3) 信與戒，人人都在說，而其實並不如一般所想像的**

信與戒，人人都在說，而其實並不如一般所想像的，這所以佛法不能普遍應用於日常生活了！

**四、總結：佛法本來「平實可行」，而「賢者過之，愚者不及」，所以佛法一天天「在  
興隆中墮落」**

我出家以來，整日在三藏文字中摸索，雖說為眾生而學，想求得精要來供養世人，但說來慚愧，法海汪洋，終於一鱗片爪，所得有限！

我總覺得，佛法本來平實可行，而「賢者過之，愚者不及」，所以佛法一天天在興隆中墮落。現在藉此「紀念特輯」，略申所見，與真正要學佛的共勉！